

证券代码：002524

证券简称：光正眼科

公告编号：2025-026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子公司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间互相担保。敬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一、概述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发展规划，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将向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7 亿元的综合授信，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间为上述综合授信提供累计不超过 6.5 亿元(含)的担保额度，授信及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发布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光正钢构”）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人民路支行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公司为该笔授信业务的本息还付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三、经审批的担保额度使用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	经审批可用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担保前剩余担保额度（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万元）	本次担保后剩余可担保额度（万元）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100%	26.73%	2000	1000	1000	0	否

四、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106MA790TLG13

法定代表人：王铁军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融合北路 266 号

成立日期：2020 年 12 月 08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材料销售；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建筑材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光正钢构 100%，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信用情况：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被担保人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主要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经审计)	2024 年 9 月 30 日/2024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561.86	13,166.89
负债总额	3,358.36	3,806.02

净资产	9,203.50	9,360.87
营业收入	7,668.20	5,252.17
利润总额	228.61	158.76
净利润	136.96	157.36

五、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名称：保证合同

签署地点：上海

保证人：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证人：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人民路支行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额度：合同项下担保的：(1)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币种及大写金额)：人民币壹仟万元；(2)前述主债权持续至保证人承担责任时产生的利息(包括复利、逾期及挪用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本合同第 2.2 条约定的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费用。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最后一期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意见：公司、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向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及部分全资子公司经营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决策拥有控制权，且公司及子公司资信

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相关风险可控。本次公司、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经审议，董事会同意本议案。

公司监事会意见：公司取得相关金融机构一定综合授信额度有利于保障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从而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同时，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具有足够的偿债能力，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公司、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间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主要是为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提供资金保证，有助于帮助其减少融资成本和费用，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及子公司资信良好，偿债能力较强，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该议案。

2024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七、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51,609.00万元，其中实际发生的担保总金额为51,60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82.20%，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间互相担保。

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情况。

八、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4、光正钢构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路支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 5、光正钢构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路支行签署《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光正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7 日